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9-046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政修	关雪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室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室	
电话	010-58800036/58809232	010-58800036/58809232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guanxuefei@waterbd.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09,442,391.27	642,559,218.82	642,559,218.82	-3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857,243.13	156,778,907.11	156,778,907.11	-4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957,065.49	154,408,664.11	154,408,664.11	-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253,604.73	36,358,090.92	36,358,090.92	-35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5	0.1812	0.1812	-48.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5	0.1812	0.1812	-48.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2.67%	2.67%	-1.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595,243,271.66	7,418,645,457.00	7,419,632,913.64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52,602,629.51	5,649,135,879.29	5,636,896,553.47	2.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7年9月，吉林市环境保护局向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固废”）处以29,999.32元的罚款，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第四条的规定，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36个月内不得享受财税[2015]78号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经与吉林市龙潭区税务局的沟通，确定吉林固废应退还自2017年10月起按上述政策已收到的返还增值税。2017年10月至今吉林固废共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合计13,987,800.94元，其中2017年收到退税款1,413,025.88元、2018年收到退税款12,574,775.06元。吉林固废已完成上述税款退缴工作，同时交纳滞纳金2,250,385.95元。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的调减2017年度净利润123.64万元、调减2018年度净利润1,100.29万元。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1,5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27.50%	237,940,370	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	34,895,726	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定增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3%	27,973,222	0		
张兴建	境内自然人	2.54%	22,008,437	0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0,774,950	0	冻结	10,774,95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1.11%	9,632,63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04%	9,027,854	0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8,797,405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8,437,643	0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0.88%	7,629,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亿元，同比下降36.28%，其中，工程承包业务收入1.26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21%，占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30.89%，主要系乌兰察布PPP项目进入收尾阶段；托管运营类项目实现收入0.9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72%，占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23.19%，运营业务稳健发展；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保温直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62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2.07%，占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15.1%，主要系本报告期昊天节能在执行订单减少。公司实现利润总额0.85亿元，同比下降53.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81亿元，同比下降48.43%；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91亿元，同比下降350.99%。

2019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围绕打造综合性平台型环境服务公司的战略目标，回归本源，聚焦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和危固废处理业务，扎实提升现有各业务板块发展质量和效益。稳健投资，在各业务领域不断加强专业化管理，夯实持续经营能力，以期促进未来业绩的不断提升。

（一）整合资源，提升业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整合内外部资源，冷静分析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稳妥推进技术研究开发工作，通过自主及协同创新等方式掌握主要业务板块的主流先进技术。通过加强与业主方及设计院的前期沟通交流，发挥技术优势，根据其需求制定解决方案。新增水务工程建设类及运营类项目共8项，完成合同签约额约为3.2亿元，新增环保设备供货类合同约为1.6亿元。

（二）稳定运营，推动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水务运营业务通过工艺调整、运行参数优化等，解决制约生产的瓶颈问题，保证了现有业务稳定运营，无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危固废处理业务安全平稳运行，吉林固废一期焚烧装置基本达到满负荷、长周期生产，工艺稳定，排放指标可控。吉林固废二期填埋场于3月份进入生产调试，不断优化生产填埋工艺，严格按照国家、省市部门的要求合法经营、合规处理，确保安全生产，全方位防范环保风险。昊天节能发挥其较强的技术实力和生产能力，保持其产品生产供货稳定。新材料业务通过节能降耗、技改技措等有效降低了成本，安全平稳运行。在原料供应方面，积极推进供应商开展技改工作。

同时，重点推进黑龙江京盛华和吉林固废二期焚烧炉项目的建设。黑龙江京盛华工程项目建设进度按计划正常推进中，累计完成投资工程量近2.78亿元。吉林固废项目二期焚烧炉工程建设已全部完成，完成了政府审批手续的申报，二期填埋场项目已正式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三）稳健投资，防控资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拓宽融资渠道，成功发行了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亿元，助力公司主营业务的深度发展。同时，基于战略转型、项目投资、资金运营等方面的多重考虑，退出瑞堃基金。

（四）锻造人才，完善团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聘任，各项事务有序推进。通过在团队建设方面的强化管理，打造“软、硬”双实力，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

坏账准备原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变更后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0%	4.00%
1-2年	15.00%	15.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5.00%	55.00%
4-4年	77.00%	77.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9月，吉林市环境保护局向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固废”）处以29,999.32元的罚款，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第四条的规定，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36个月内不得享受财税[2015]78号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经与吉林市龙潭区税务局的沟通，确定吉林固废应退还自2017年10月起按上述政策已收到的返还增值税。2017年10月至今吉林固废共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合计13,987,800.94元，其中2017年收到退税款1,413,025.88元、2018年收到退税款12,574,775.06元。吉林固废已完成上述税款退缴工作，同时交纳滞纳金2,250,385.95元。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的调减2017年度净利润123.64万元、调减2018年度净利润1,100.29万元。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